

高等教育信息

2022年第2期（高教信息总11期）

发展规划处（质量评估处、高教研究所）

2022年02月28日

本期目录

- **高教政策：**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 **教育资讯：**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
怀进鹏部长在第十三届国际高等教育大会部长论坛上作视频致辞
教育部公布2021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新增和撤销本科专业名单
- **高教视点：**瞿振元：稳中求进，锐意创新，深入推动“双一流”高质量建设
史静寰：完善分类建设评价，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 **高校动态：**吉首大学：构建“三全育人”理念下思政教育新格局
长沙学院：“五个精准”提升思政课教学实效

【高教政策】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 建设学科名单的通知

教研函〔2022〕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

根据国务院《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以及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和《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经专家委员会认定，教育部等三部委研究并报国务院批准，现公布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见附件1）和给予公开警示（含撤销）的首轮建设学科名单（见附件2）。

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在第二轮“双一流”建设中自主确定建设学科并自行公布。给予公开警示的首轮建设学科，应加强整改，2023年接受评价。

各单位要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双一流”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双一流”建设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的导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提高建设水平，更好地为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发挥引领作用，为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

特此通知。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年2月9日

（摘编自2022年02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附件 1

第二轮“双一流”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名单

(按学校代码排序)

北京大学：(自主确定建设学科并自行公布)

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法学、政治学、社会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新闻传播学、中国史、统计学、工商管理、农林经济管理、公共管理、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清华大学：(自主确定建设学科并自行公布)

北京交通大学：系统科学

北京工业大学：土木工程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力学、仪器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交通运输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

北京理工大学：物理学、材料科学与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兵器科学与技术

北京科技大学：科学技术史、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矿业工程

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

北京邮电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国农业大学：生物学、农业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作物学、农业资源与环境、植物保护、畜牧学、兽医学、草学

北京林业大学：风景园林学、林学

北京协和医学院：生物学、生物医学工程、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中药学

北京师范大学：哲学、教育学、心理学、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中国史、数学、地理学、系统科学、生态学、环境科学与工程、戏剧与影视学

首都师范大学：数学

北京外国语大学：外国语言文学

中国传媒大学：新闻传播学、戏剧与影视学

中央财经大学：应用经济学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应用经济学

外交学院：政治学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公安学

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学

中央音乐学院：音乐与舞蹈学

中国音乐学院：音乐与舞蹈学

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学、设计学

中央戏剧学院：戏剧与影视学

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

南开大学：应用经济学、世界史、数学、化学、统计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天津大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化

学工程与技术、管理科学与工程

天津工业大学：纺织科学与工程

天津医科大学：临床医学

天津中医药大学：中药学

华北电力大学：电气工程

河北工业大学：电气工程

山西大学：哲学、物理学

太原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

内蒙古大学：生物学

辽宁大学：应用经济学

大连理工大学：力学、机械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

东北大学：冶金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

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工程

吉林大学：考古学、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延边大学：外国语言文学

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世界史、化学、统计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哈尔滨工业大学：力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土木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

哈尔滨工程大学：船舶与海洋工程

东北农业大学：畜牧学

东北林业大学：林业工程、林学

复旦大学：哲学、应用经济学、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中国史、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生态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中西医结合、药学、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同济大学：生物学、建筑学、土木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设计学

上海交通大学：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土木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船舶与海洋工程、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药学、工商管理

华东理工大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

东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纺织科学与工程

上海海洋大学：水产

上海中医药大学：中医学、中药学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生态学、统计学

上海外国语大学：外国语言文学

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经济学

上海体育学院：体育学

上海音乐学院：音乐与舞蹈学

上海大学：机械工程

南京大学：哲学、理论经济学、中国语言文学、外国语言文学、物理学、化学、天文学、大气科学、地质学、生物学、材料科学与工

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化学工程与技术、矿业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苏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东南大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建筑学、土木工程、交通运输工程、生物医学工程、风景园林学、艺术学理论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力学、控制科学与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南京理工大学：兵器科学与技术

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

南京邮电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

河海大学：水利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

江南大学：轻工技术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

南京林业大学：林业工程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大气科学

南京农业大学：作物学、农业资源与环境

南京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

中国药科大学：中药学

南京师范大学：地理学

浙江大学：化学、生物学、生态学、机械工程、光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土木工程、农业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软件工

程、园艺学、植物保护、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农林经济管理

中国美术学院：美术学

安徽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数学、物理学、化学、天文学、地球物理学、生物学、科学技术史、材料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核科学与技术、安全科学与工程

合肥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

厦门大学：教育学、化学、海洋科学、生物学、生态学、统计学

福州大学：化学

南昌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山东大学：中国语言文学、数学、化学、临床医学

中国海洋大学：海洋科学、水产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郑州大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临床医学

河南大学：生物学

武汉大学：理论经济学、法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化学、地球物理学、生物学、土木工程、水利工程、测绘科学与技术、口腔医学、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工程、光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地质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华中农业大学：生物学、园艺学、畜牧学、兽医学、农林经济管理

华中师范大学：政治学、教育学、中国语言文学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

湘潭大学：数学

湖南大学：化学、机械工程、电气工程

中南大学：数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冶金工程、矿业工程、交通运输工程

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言文学

中山大学：哲学、数学、化学、生物学、生态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学、工商管理

暨南大学：药学

华南理工大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轻工技术与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

华南农业大学：作物学

广州医科大学：临床医学

广州中医药大学：中医学

华南师范大学：物理学

海南大学：作物学

广西大学：土木工程

四川大学：数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基础医学、口腔医学、

护理学

重庆大学：机械工程、电气工程、土木工程

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工程

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

西南石油大学：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成都理工大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四川农业大学：作物学

成都中医药大学：中药学

西南大学：教育学、生物学

西南财经大学：应用经济学

贵州大学：植物保护

云南大学：民族学、生态学

西藏大学：生态学

西北大学：考古学、地质学

西安交通大学：力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电气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

西北工业大学：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长安大学：交通运输工程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畜牧学

陕西师范大学：中国语言文学

兰州大学：化学、大气科学、生态学、草学

青海大学：生态学

宁夏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

新疆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化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石河子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矿业工程、安全科学与工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地质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宁波大学：力学

南方科技大学：数学

上海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中国科学院大学：化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国防科技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管理科学与工程

海军军医大学：基础医学

空军军医大学：临床医学

附件 2

给予公开警示（含撤销）的首轮建设学科名单

（按学校代码排序）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

内蒙古大学：生物学

辽宁大学：应用经济学

东北师范大学：数学（予以撤销，根据学科建设情况调整为“教育学”）

延边大学：外国语言文学

上海财经大学：统计学（予以撤销，根据学科建设情况调整为“应用经济学”）

宁波大学：力学

安徽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华中师范大学：中国语言文学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

广西大学：土木工程

西藏大学：生态学

宁夏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

新疆大学：化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海军军医大学：基础医学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入推进 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

教研〔2022〕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中央军委办公厅：

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以下简称“双一流”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双一流”建设实施以来，各项工作有力推进，改革发展成效明显，推动高等教育强国建设迈上新的历史起点。为着力解决“双一流”建设中仍然存在的高层次创新人才供给能力不足、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不够精准、资源配置亟待优化等问题，经中央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现就“十四五”时期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提出如下意见。

一、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战略定位，全力推进“双一流”高质量建设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立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标2030年更多的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以及2035年建成教育强国、人才强国的目标，更加突出“双一流”建设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的导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在关键核心领域加快培养战略科技人才、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2. 基本原则

——坚定正确方向，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心怀“国之大者”，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加强党对“双一流”建设的全面领导，贯彻“四为”方针，把发展科技第一生产力、培养人才第一资源、增强创新第一动力更好结合起来，更好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坚持立德树人，突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以全面提升培养能力为重点，更加注重三全育人模式创新，不断提高培养质

量，着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打造一流人才方阵。

——坚持特色一流，扎根中国大地，深化内涵发展，彰显优势特色，积极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建设之路。瞄准世界一流，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引导建设高校在不同领域和方向争创一流，构建一流大学体系，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服务国家急需，强化建设高校在国家创新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想国家之所想、急国家之所急、应国家之所需，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率先发挥“双一流”建设高校培养急需高层次人才和基础研究人才主力军作用，以及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和支撑创新策源地的基础作用。

——保持战略定力，充分认识建设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遵循人才培养、学科发展、科研创新内在规律，把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要求，不唯排名、不唯数量指标，不急功近利，突出重点、聚焦难点、守正创新、久久为功。

二、强化立德树人，造就一流自立自强人才方阵

3.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突出思想引领和政治导向，深化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不断增强师生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完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不断加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机制建设，着力培育具有时代精神的中国特色大学文化，引导广大青年学生爱国爱民、锤炼品德、勇于创新、实学实干，努力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4. 牢固确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以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为中心，以“兴趣+能力+使命”为培养路径，全面推进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建设，率先建成高质量本科教育和卓越研究生教育体系。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加强学术规范教育，以教风建设促进和带动优良学风建设。强化高校、科研院所和行业企业协同育人，支持和鼓励联合开展研究生培养，深化产教融合，建设国家产教融合人才培养基地，示范构建育人模式，全面提升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优秀人才培养能力。

5. 完善强化教师教书育人职责的机制。加大力度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探索新时代教育教学方法，不断提升教书育人本领。构建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能力的教师

发展体系，引导教师当好学生成长成才的引路人，培育一批教育理念先进、热爱教学的教学名师和教学带头人。不断完善教学评价体系，多维度考察教师在思政建设、教学投入等方面的实绩，促进教学质量持续提升。完善体制机制，支撑和保障教师潜心育人、做大先生、研究真问题，成为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

6. 加快培养急需高层次人才。大力培养引进一大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实施“国家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专项”，加大力度培养理工农医类人才。持续实施强基计划，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推进基础学科本硕博贯通培养，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能力，为实现“0到1”突破的原始创新储备人才。充分利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及国内外哲学社会科学积极成果，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高层次人才和哲学社会科学拔尖人才培养。面向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储能技术、数字经济等关键领域加强交叉学科人才培养。强化科教融合，完善人才培育引进与团队、平台、项目耦合机制，把科研优势转化为育人优势。

三、服务新发展格局，优化学科专业布局

7. 率先推进学科专业调整。健全国家急需学科专业引导机制，按年度发布重点领域学科专业清单，鼓励建设高校着力发展国家急需学科，以及关系国计民生、影响长远发展的战略性学科。支持建设高校瞄准世界科学前沿和关键技术领域优化学科布局，整合传统学科资源，强化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的学科基础。对现有学科体系进行调整升级，打破学科专业壁垒，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积极回应社会对高层次人才需求。布局交叉学科专业，培育学科增长点。

8. 夯实基础学科建设。实施“基础学科深化建设行动”，稳定支持一批立足前沿、自由探索的基础学科，重点布局一批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加强数理化生等基础理论研究，扶持一批“绝学”、冷门学科，改善学科发展生态。根据基础学科特点和创新规律，实行建设学科长周期评价，为基础性、前瞻性研究创造宽松包容环境。建设一批基础学科培养基地，以批判思维和创新能力的培养为重点，强化学术训练和科研实践，强化大团队、大平台、大项目的科研优势转化为育人资源和育人优势，为高水平科研创新培养高水平复合型人才。

9. 加强应用学科建设。加强应用学科与行业产业、区域发展的对接联动，推动建设高校更新学科知识，丰富学科内涵。重点布局建设先进制造、能源交通、现代农业、公共卫生与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服务业等社会需求强、就业前景广

阔、人才缺口大的应用学科。

10. 推进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建设。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提出新观点，构建新理论，加快构建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巩固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基础地位，强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理化研究阐释。围绕基础科学前沿面临的重大哲学问题以及科技发展对人类社会的影响，加强科学哲学研究，进一步拓展科学创新的思想空间，推动科学文化建设。深入实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加快完善对哲学社会科学具有支撑作用的学科，推动马克思主义理论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中共党史党建等学科联动发展，建好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强化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育人功能。

11. 推动学科交叉融合。以问题为中心，建立交叉学科发展引导机制，搭建交叉学科的国家级平台。以跨学科高水平团队为依托，以国家科技创新基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为支撑，加强资源供给和政策支持，建设交叉学科发展第一方阵。创新交叉融合机制，打破学科专业壁垒，促进自然科学之间、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之间交叉融合，围绕人工智能、国家安全、国家治理等领域培育新兴交叉学科。完善管理与评价机制，防止简单拼凑，形成规范有序、更具活力的学科发展环境。

四、坚持引育并举，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

12. 建设高水平人才队伍。引导全体教师按照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四有”好老师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坚定理想信念，践行教书育人初心使命，提高教师思想政治和育人水平。统筹国内外人才资源，创设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吸引力的高端平台、资源配置和环境氛围，集聚享誉全球的学术大师和服务国家需求的领军人才，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发挥大学在科技合作中的重要作用，加强制度建设，规范人才引进，引导国内人才有序流动。

13. 完善创新团队建设机制。优化团队遴选机制，健全基于贡献的科研团队评价机制，大力推进科研组织模式创新。优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企业高端人才资源在教育教学方面的交流共享机制，促进高水平科研反哺教学。加强创新团队文化建设，探索建立创新容错机制，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环境氛围。

14. 加强青年人才培育工作。鼓励建设高校扩大博士后招收培养数量，将博士后作为师资的重要来源。加大长期稳定支持的力度，为青年人才深入“无人区”潜心耕作提供条件和制度保障。关心关爱青年人才，加强青年骨干力量培养，破除论资排辈、求全责备等观念和做法，支持青年人才挑大梁、当主角。完善青年人才脱颖而出、大量涌现的体制机制，挖掘培育一批具有学术潜力和创新活力的青年人才。

五、完善大学创新体系，深化科教融合育人

15. 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围绕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服务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完善以健康学术生态为基础、以有效学术治理为保障、以立足国内自主培养一流人才和产生一流学术成果为目标的大学创新体系。做厚做实基础研究，深入推进“高等学校基础研究珠峰计划”，重点支持基础性、前瞻性、非共识、高风险、颠覆性科研工作。加强关键领域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专项行动计划，努力攻克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交通、先进制造、新能源、航空航天、深空深地深海、生命健康、生物育种等“卡脖子”技术。建设高水平科研设施，推进重大创新基地实体化建设，推动高校内部科研组织模式和结构优化，汇聚高层次人才团队，强化有组织创新，抢占科技创新战略制高点。鼓励跨校跨机构跨学科开展高质量合作，充分发挥建设高校整体优势，集中力量开展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和联合科研攻关。加强与国家实验室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建设管理的重大科研平台的协同对接，整合资源、形成合力。

16. 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瞄准国家高精尖缺领域，针对战略新兴产业、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以及治国理政新领域新方向，由具备条件的建设高校“揭榜挂帅”，完善人才培养体系，优化面向需求的育人机制，促进高校、产业、平台等融合育人，力争在国际可比学科和方向上更快突破，取得创新性先导性成果，打造国际学术标杆，成为前沿科技领域战略科学家、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和卓越工程师成长的主要基地。加大急需人才培养力度，扩大相关学科领域高层次人才培养规模。

17. 提升区域创新发展水平。加强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主体协同创新，建立协同组织、系统集成的高端研发平台，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进教育链、人才链、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机衔接。立足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推动高校融入区域创新体系。充分发挥建设高校示范带动作用，通过对口支援、学科合建、课程互选、学分互认、学生访学、教师互聘、科研互助等实质性合

作，强化辐射引领，带动推进地方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建设，加快形成区域高等教育发展新格局，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引领区域经济社会创新发展。

六、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合作，提升人才培养国际竞争力

18. 全面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建立健全与高水平教育开放相适应的高校外事管理体系，探索与世界高水平大学双向交流的留学支持新机制，开展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搭建中外教育文化友好交往的合作平台，促进和深化人文交流。规范来华留学生管理，扩大优秀学历学位生规模，推进来华留学生英语授课示范课程建设，全面提升来华学历学位留学教育质量。

19. 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鼓励建设高校发起国际学术组织和大学合作联盟，举办高水平学术会议和论坛，创办高水平学术期刊，加大面向国际组织的人才培养，提升参与教育规则标准制定的话语权。深入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参与国际重大议题研究，主动设计和牵头发起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主动承担涉及人类生存发展共性问题的教育发展和科研攻关任务，为人才提供国际一流的创新平台，参与应对全球性挑战，促进人类共同福祉。

七、优化管理评价机制，引导建设高校特色发展

20. 完善成效评价体系。推进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落地，把人才质量作为评价的重中之重，坚决克服“五唯”顽瘴痼疾，探索分类评价与国际同行评议，构建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反映内涵发展和特色发展的多元多维成效评价体系。完善毕业生跟踪调查及结果运用，建立健全需求与就业动态反馈机制。将建设高校引领带动区域发展作用情况作为建设成效评价的重要内容，对成效显著的给予倾斜支持。基于大数据常态化监测，着力建设“监测—改进—评价”机制，强化诊断功能，落实高校的建设主体责任。

21. 优化动态调整机制。以需求为导向、以学科为基础、以质量为条件、以竞争为机制，立足长期重点建设，对建设高校和学科总量控制、动态调整，减少遴选和评价工作对高校建设的影响，引导高校着眼长远发展、聚焦内涵建设。对建设基础好、办学质量高、服务需求优势突出的高校和学科，列入建设范围。对发展水平不高、建设成效不佳的高校和学科，减少支持力度直至调出建设范围。对建设成效显著的高校探索实行后奖补政策。

22. 探索自主特色发展新模式。强化一流大学作为人才培养主阵地、基础研究主力军和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定位，依据国家需求分类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淡化身份色彩，强特色、创一流。优化以学科为基础的建设模式，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不拘泥于一级学科，允许部分高校按领域和方向开展学科建设。选择若干高水平大学，全面赋予自主设置建设学科、评价周期等权限，鼓励探索办学新模式。选择具有鲜明特色和综合优势的建设高校，赋予一定的自主设置、调整建设学科的权限，设置相对宽松的评价周期。健全自主建设高校权责匹配的管理机制，确保自主权落地、用好。对于区域特征突出的建设高校，支持面向区域重大需求强化学科建设。

八、完善稳定支持机制，加大建设高校条件保障力度

23. 引导多元投入。建立健全中央、地方、企业、社会协同投入长效机制。中央财政专项持续稳定支持。巩固扩大地方政府多渠道支持力度，鼓励地方政府为“双一流”建设创造优良政策环境。强化精准支持，突出绩效导向，形成激励约束机制，在公平竞争中体现扶优扶强扶特。引导建设高校立足优势，扩大社会合作，积极争取社会资源。

24. 创新经费管理。依据服务需求、建设成效和学科特色等因素，对建设高校和学科实行差异化财政资金支持。扩大建设高校经费使用自主权，允许部分高校在财政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内自主安排项目经费，按五年建设周期进行执行情况考核和绩效考评。落实完善科研经费使用等自主权。

25. 强化基础保障。加大中央预算内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重点加强主干基础学科、优势特色学科、新兴交叉学科。新增研究生招生计划、推免指标等，向服务重点领域的高校和学科倾斜，向培养急需人才成效显著的高校和学科倾斜，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的高校和学科倾斜。针对关键核心领域，加大对建设高校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的支持力度。

九、加强组织领导，提升建设高校治理能力

26.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政治立场，提高政治站位，把党的领导贯穿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强化高校党委管党治党、正风反腐、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把握学校发展及学科建设定位，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把好办学方向关、人才政治关、发展质量关。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统筹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

体制机制，使“双一流”建设与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同步推进，激发师生员工参与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7. 强化建设高校责任落实。对标教育现代化目标和要求，健全学校政策制定和落实机制，统筹编制好学校整体规划和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专项规划，形成定位准确、有序衔接的政策体系。健全工作协同机制，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提高资源配置效益和管理服务效能。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注重权责匹配、放管相济，积极营造专心育人、潜心治学的环境。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深化人事制度、人才评价改革，充分激发建设高校内生动力和办学活力，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年1月26日

（摘编自2022年02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教育资讯】

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

2022年是新时代新征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大。这是我们党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代表大会。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是贯穿今年党和国家全局工作的主线，教育工作要聚焦这条主线，作出实质性的贡献。2022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转变观念、守正创新、攻坚克难、守住底线，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确保教育领域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1. 学习宣传阐释党的创新理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力做好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出台《直属机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开展高校师生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汇聚形成教育系统广大干部师生喜迎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巩固拓展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深入推进党的历史和创新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实施伟大建党精神研究重大专项，深化“四史”教育。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系统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启动实施面向2035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推动高校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布局设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重大专项、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推出一批重大研究成果，推进教育系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建设。

2.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政治要件，作为党组会“第一议题”，部党组加强统筹协调，推进重大决策部署落地。持续开展直属机关“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分类指导推进直属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构建高质量高校党建工作体系，会同中央有关部门指导推动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健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举办全国高校书记校长提高政治能力专题培训班，实现全国公办本科高校书记校长全覆盖轮训。纵深推进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实施院（系）党组织书记政治能力提升计划、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队伍质量攻坚计划、大学生党支部书记骨干培养计划，提升高校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健全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党对中小学校的全面领导。调研推动《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贯彻落实，指导各地加快推进民办学校章程建设，推动党建有关要求进章程。进一步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能力和效果。提高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组织干部离退休制度建立40周年纪念活动。推进新时代关工委建设。

3. 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直属机关和高校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指导高校筑牢“三微一端”等阵地。强化保密宣传教育。深化巩固校园安全专项整顿成效。优化教育舆情监测、研判、报告、处置等流程机制。从严从紧科学精准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确保师生生命健康。

4.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之以恒坚持严的主基调，压实管党治校政治责任。按照“当下改、长久立、系统治”要求，健全中央巡视整改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深化整改成果。抓好直属机关、直属高校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严格规范直属机关“三评一赛”，清理规范直属单位对外合作，从严管理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对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强化教育警示作用。完成巡视全覆盖任务，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健全巡视整改促进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严到底纠治“四风”，树立新风，推动形成严的氛围，优化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5. 深入实施“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通过编写辅导读本等多种形式做好宣传

解读。召开部署工作会议，推动各地将规划落实到本地区教育各领域、各层面、各环节。制定实施分工方案，强化年度工作计划和规划有效衔接。聚焦关键领域薄弱环节，深入实施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导向作用，改善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建立“十四五”规划纲要教育领域工程项目台账，逐项细化时间表、路线图，定期跟踪调度。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评估。印发实施《关于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的指导意见》。重视教育科学研究，加强战略思考和系统谋划，开展有组织的重大教育科研。

6. 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GDP）比例“不低于4%”，保证财政教育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确保“两个只增不减”。加强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保障，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坚持优化增效、补短扬长，新增教育投入更多用于薄弱环节，新增教育支出更多用于提高教师待遇。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出台国家层面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推动地方提高并落实公办园生均财政拨款标准或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普惠性民办园生均补助标准，提高幼儿园教师工资收入水平。指导各省（区、市）适时调整非义务教育阶段学费（保教费）、住宿费标准。推动各地严格落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探索职业教育按专业大类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完善教育经费统计体系，加强财政教育投入和预算支出进度监测监督。完善教育行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全面加强校办企业国有资产监管。加强精准资助，推进资助育人，全面落实各项学生资助政策。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肃财经纪律。

7.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提高直属系统干部政治能力和专业素养。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以正职和优秀年轻干部为重点，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选优配强直属系统领导班子。加大统筹力度，积极推进干部交流，优化干部成长路径。做实做细管理监督，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强化关心关爱，激励干部担当作为。落实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任务。深入推进直属高校人事制度改革。

二、加快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8. 深入推进“双减”。继续把“双减”工作摆在突出位置、重中之重，巩固成果、健全机制、扫除盲点、提升水平、维护稳定、强化督导。完善部际专门协调机制，推动各地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指导培训机构全面贯彻党的教育

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巩固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成果，在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寒暑假指导各地开展常态巡查、坚决关停。加大对隐形变异培训查处力度，开展专项治理。规范培训收费行为，加强培训预收费监管。推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立法，加强执法力量，提升执法能力，抓好执法巡查。针对一些监管盲点，开展系统调研，指导各地规范管理。指导各地对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区分体育、文化艺术、科技等类别，抓紧明确主管部门，体现公益属性，实现常态化监管，防止出现新的野蛮生长。指导各地落实高中阶段学科类培训严格参照义务教育阶段执行的政策要求。建立全国校外教育培训专家委员会。组建校外培训社会监督员队伍，拓宽社会监督渠道，形成全社会参与监管并广泛支持校外培训治理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高学校作业设计水平、课后服务水平和课堂教学水平，健全课后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拓宽课后服务资源渠道，开展课后服务精品课程资源推介。利用“双减”工作监测平台，持续跟踪监测相关指标数据。

9. 全面推动学校思政课建设。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发挥思政课铸魂育人主渠道作用。召开“大思政课”建设推进会，实施“大思政课”建设方案。重点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群建设，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系列主题活动。设立一批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建好高校思政课教学创新中心。研制普通高校本科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指南。统筹推进本硕博、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支持建设一批思政课一体化基地，研制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思政课建设的意见。会同中央宣传部召开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会，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提升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管理水平。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能力提升攻坚计划，“一校一策”推动配齐建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加强研修基地建设，办好“周末理论大讲堂”、骨干教师研修班，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手拉手”帮扶机制。分专业大类深入推进职业院校课程思政建设，举办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和中职学校班主任能力比赛。继续开展各类示范培训，提高中小学德育队伍专业能力。

10. 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全面实施时代新人培育工程。深化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和“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健全“国家—省级—高校”三级网络思政体系运行机制。推进职业院校“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建设。推进“一站式”学

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实现对1000所左右高校有效覆盖。持续推动各地各高校落实高校辅导员配备需求，加强高校辅导员素质能力提升精准赋能平台建设。开展“青春使命”“技能成才强国有我”“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开学第一课”等主题教育活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系统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发挥“五老”优势，继续开展“新时代好少年”主题教育读书活动、“读懂中国”活动。

11.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践行健康第一理念，实施学校体育和体教融合改革发展行动计划，举办首届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筹备首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办好成都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和晋江第18届世界中学生夏季运动会。启动实施中国青少年健康教育行动计划，继续推进健康中国中小学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强化高校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实现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比2021年下降0.5到1个百分点。实施全国健康学校和急救教育试点学校建设计划。完善大中小学相衔接的美育课程体系，强化美育教师队伍建设，开展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建设一批美育名师工作室。举办全国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启动大中小学艺术展演改革。推进中考美育改革试点。推进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全面加强涉农高校耕读教育，推进职业院校劳动教育，开展中小学生职业启蒙教育。指导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开展工作，持续开展大中小学劳动素养发展状况监测。加强和改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实施学生心理健康促进计划，做好科学识别、实时预警、专业咨询和妥善应对。

12. 加快构建中国特色高质量教材体系。总结《全国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2019—2022年）》实施情况，督促指导地方和高校健全教材领导和工作机制。印发教材工作责任追究指导意见。印发修订后的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启动各学科教材编修。完成中等职业学校三科统编教材和数学等七科公共基础课程教材编审，于2022年秋季学期投入使用。修订已出版相关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完成在编在审马工程重点教材。实施《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育部重点教材建设推进方案》，启动第一批新教材的编写、遴选、修订。推进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及各学科重要论述摘编编写。推进首批9种中国经济学教材编写，启动中国新闻学、中国法学教材编写，加快建设一批原创性高水平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出台“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材建设规划，遴选建设一批“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全面规范教材、教辅及课外读物进校园管理，

严格教材审核把关，加强数字教材建设与管理。完善中小学地方课程管理制度。加强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获奖成果宣传推广。遴选确定一批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启动研制新时代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

13. 加强学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以增进共同性为方向，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与中小学德育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紧密融合。进一步提高各类民族班专项计划精准度契合度。继续实施新疆班西藏班校园足球融合赛事。开展“组团式”援疆教育人才选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建设与管理。

14. 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水平和质量。研制国家语言发展规划。落实《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指导普通话普及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的省份实施“一地一策”。加强民族地区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进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示范培训计划。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中华思想文化术语传播工程、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办好第四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加强全球中文学习平台建设。加强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建设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发布《中小学生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实施《国家语委“十四五”科研规划》，推进语言文字人才队伍、科研机构、语言学学科建设。印发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国际合作交流文件。编制实施《国际中文教育发展规划（2021-2025年）》，完善国际中文教育标准体系。

三、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不断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15.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出台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的意见，指导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工作，召开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经验交流会。研制集团化办学指导意见。全面落实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和“公民同招”，指导各地完善学校划片政策。深入做好随迁子女就学工作。修订出台学籍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学籍管理。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总结推广第一批实验区成果，遴选建立第二批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持续推进基础教育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计划。充分发挥基础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教学改革作用。开展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工作。建立利用社会资源支持学校教育教学和课后服务的有效机制。

16. 统筹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研制教育系统乡村振兴指导性

文件，贯穿打通县域基础教育、市域职业教育和省域高等教育，形成具有教育特色、发挥教育优势的乡村振兴工作法。持续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控辍保学从动态清零转向常态清零。把乡村教育融入乡村建设行动，更好发挥农村中小学的教育中心、文化中心作用。扩大实施中小学银龄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八一带民学校”援建，做好东部地区对口支援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中职、普高工作。做好直属高校定点帮扶，培育一批精准帮扶典型项目和创新试验项目，探索在乡村振兴领域建立成果转化平台。做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工作，落实县级政府主体责任，大力推进食堂供餐。完善“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引导人才向艰苦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引导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主动对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发挥百所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引领作用，助力培养高素质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

17. 加快发展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和特殊教育。实施“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推动各地以县为单位完善普惠性资源布局规划，加强城镇新增人口、流动人口集中地区和乡村幼儿园建设。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园治理“回头看”。加大公办园教师核编补充力度，按同工同酬要求落实教师待遇。指导各地推进幼小衔接试点，全面提升保教质量。加强县域普通高中建设，实施“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启动实施县中托管帮扶工程。加快推动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以强化特色引领高中学校健康发展，严格落实公办民办普通高中同步招生和属地招生政策。启动实施“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推进特殊教育拓展融合提升，“一人一案”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推动特殊教育向两端延伸发展。加强标准化特殊教育学校和校园无障碍环境建设，推进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资源教室建设。研制加强专门教育管理办法。

18. 促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实施“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健全就业创业促进机制，推动就业创业工作提质增效。完善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机制，建设打造一批全国性、区域性、行业性大学生就业市场。引导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就业、灵活就业，促进创新创业带动就业。健全毕业生基层就业支持体系，推动优化各类政策性岗位招考时间安排。建立健全就业育人支持体系，强化就业指导服务，打造一批就业指导名师、金课和优秀教材。实施宏志助航计划，重点帮扶就业困难毕业生群体。推动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改革，实施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落实就

业“一把手”工程，配齐建强就业工作队伍。组织开展就业育人典型案例和毕业生就业创业典型人物总结宣传工作。

四、全面提升教育服务能力，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强支撑

19. 加快培养、引进国家急需的高层次紧缺人才。积极参与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着力集聚一批战略科学家、学术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培养一大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秀青年人才。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印发《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意见》，实施基础学科专业、课程、教材、实践条件等专项建设行动。积极探索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发现和选拔培养机制，加大强基计划实施力度，支持实施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改革。研制《关于加强碳达峰碳中和人才培养体系建设行动方案》。启动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培养工程技术和国防科技人才。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高等学校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修订《“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管理办法》，实施好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大力加强人才国际交流。

20. 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强化有组织科研，坚持“四个面向”，组织大任务、建设大平台、组建大团队。主动与行业部门、地方政府和骨干企业对接，共同凝练科学技术问题，组织重大攻关任务。加快前沿科学中心、集成攻关大平台等重大平台的建设培育，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加快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工程研究中心布局，建设首批基础学科研究中心和医药基础研究创新中心。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组织高校与地方成立联合创新中心、与企业开展协同攻关，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建设。支持战略科技人才和领军人才为首席科学家组织大团队，启动实施科技领军人才团队和优秀青年团队项目。提升高校创新开放合作水平，支持高校牵头发起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工程。推进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建设，积累总结试点经验。优化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结构体系。启动建设社科创新团队。发挥高校智库作用，提高咨政建言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加强科研伦理规范和监管，加强科研诚信教育，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21. 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引导中职学校多样化发展，培育一批优质中职学校。实施中职、高职办学条件达标工程。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整合优质高职资源设立一批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职业教育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办学，推动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实体化运作，支持校企共建“双师

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企业实践基地。印发新版专业简介和一批专业教学标准。推进实施《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加强实习管理。发展中国特色学徒制，推进岗课赛证综合育人。实施先进制造业现场工程师培养专项计划，加强家政、养老、托育等民生紧缺领域人才培养。积极推动技能型社会建设，大力营造国家重视技能、社会崇尚技能、人人享有技能的社会环境。

22. 提升高等教育服务创新发展能力。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发布实施新一版学科专业目录及管理办法，发布首批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及管理办法，试点建设一批学科交叉中心。实施新时代高等教育育人质量工程，建设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统筹卓越拔尖人才培养，深入实施卓越拔尖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和改进科学教育、工程教育，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加强卓越工程师培养，推动高校和企业共同设计培养目标、制定培养方案、实施培养过程，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打造一批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和专业特色学院，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培育建设一批特色化高端医疗装备工程实践创新教学中心，推进虚拟教研室试点建设。布局建设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印发《关于加快新农科建设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研制《普通高等医学教育临床教学基地建设和管理规定》。加快紧缺领域新形态教学资源建设。规范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实施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攻坚行动，打造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西三角”，实施“慕课西部行计划”2.0，精准实施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深入实施高校银龄教师支援西部计划。发挥四方联动机制作用，纵深推进部省合建工作。加强部部共建合作，启动省部共建2.0。建设一批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办好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泛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办好中国大学生工程实践与创新能力大赛，深入实施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办好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召开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次全体会议。组建第八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指导各地编制实施“十四五”时期高校设置规划，统筹开展高校设置工作与独立学院转设。合理确定高校办学规模和结构，加强高校异地办学等机构规范管理。

23. 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扎根中国大地、瞄准世界一流，引导建设高校强化学科重点建设，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和基础学科深化行动。按照基础研究、工程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人才培养的不同规律和需求

标准，完善多元评价体系和常态化监测系统，逐步淡化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身份色彩，选择具有鲜明特色和综合优势的建设高校赋予一定建设自主权，探索分类特色发展模式。开展教育部与各省（区、市）新一轮“双一流”重点共建，加大统筹协调，支持各高校“双一流”建设。

24. 提高继续教育服务供给能力。加快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规范发展高等继续教育，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校举办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加强对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规范管理，对直属高校非学历教育领域问题进行专项整治。修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研制专业教学基本要求和办学基本条件要求、校外教学点及社会助学活动管理办法。推进国家资历框架和国家学分银行研究与实践。制订自学考试工作实施细则，推进自学考试内容和形式改革。推进国家开放大学创新发展，推动社区教育办学网络建设。持续开展社区教育“能者为师”特色课程推介共享行动。加快发展老年教育，加快推进国家老年大学筹建工作，开展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教育培训，开展“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教育培训项目及课程资源推介行动。推进学习型城市建设，办好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五、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为教育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25.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坚决推进“破五唯”，落实部门、部内、地方、高校工作清单，加强典型经验总结和宣传推广。加大对违反“十不得一严禁”行为监测和整改力度。出台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落实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研制《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指南》《学生发展指导工作指南》。落实哲学社科领域破除“唯论文”、正确认识和规范使用高校人才称号等文件，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的评价导向。组织开展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评选。

26. 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进中考改革、推动各省（区、市）全面推进招生录取综合改革，加快实现省级统一命题，继续组织开展中考命题评估。深化高考综合改革，稳妥启动第五批高考综合改革，指导有关省份因地制宜出台改革方案并抓好组织实施。深化考试内容改革，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查的内容体系，加强对考生关键能力的考查。深入实施高职院校分类考试，着力选拔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严格规范高校艺术类专业、高水平运动队考试招生管理，进一步提高艺术体育人才选拔水平和质量。深入实施“高考、研考护航行动”，平稳有序做好

高考、研考组织工作。

27. 推动区域教育创新发展。深化“四点一线一面”，强化统筹，提升区域办学水平和服务创新能力。推进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重点推进首批疏解项目选址、经费支持。做好长三角教育现代化监测评估，发布长三角教育现代化指数。推动黄河流域九省区教育协同发展。积极落实关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高等教育合作发展规划，支持高起点新机制创建高水平大学及办学合作。推动新时代教育服务东北振兴取得新成效。推进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推进境外高水平大学、职业院校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理工农医类学校。

28. 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强化需求牵引，深化融合、创新赋能、应用驱动，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加快推进教育数字转型和智能升级。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创新数字资源供给模式，丰富数字教育资源和服务供给，深化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应用，发挥国家电视空中课堂频道作用，探索大中小学智慧教室和智慧课堂建设，深化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改进课堂教学模式和评价方式。建设国家教育治理公共服务平台和基础教育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提升数据治理、政务服务和协同监管能力。强化数据挖掘和分析，构建基于数据的教育治理新模式。指导推进教育信息化新领域新模式试点示范，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健全教育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推进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工作。建立教育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进校园审核制度。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障，提升个人信息保护水平。

29.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配合做好职业教育法、学前教育法、学位法、教师法审议，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修订，推动终身学习法、教育法典化立法研究，继续实施规章建设行动计划。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会同相关部门研制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的指导意见，推动学校提升家庭教育指导能力，探索在高校开设家庭教育选修课。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编制教育部权责清单，强化文件合法性审查。进一步健全教育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机制，研制《教育行政执法与监督办法》。优化教育政务服务，推进“一网通办”和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落实统计督查整改任务，深入推进教育统计现代化改革，加强统计数据治理，强化统计监督职能。推动高校章程修订，深入推进依法治校，抓好法律法规在学校的落实落地。落实教育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持续办好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和“宪法晨

读”活动，推进教师网络法治教育培训。

30. 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教育督导条例》修订，指导各地制定《教育督导问责实施办法》。继续把“双减”督导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加大督办、通报、约谈和问责力度。做好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继续把“双减”“两个只增不减”和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不低于”情况作为评价重点。稳步推进学前教育督导评估，启动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督导评估试点。召开全国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总结大会，认定一批“优质均衡”县（市、区）。做好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研究开展高中教育质量监测试点。修订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估办法和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办法，启动第四轮职业院校评估。修订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办法，研制“十四五”期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计划，做好年度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工作。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建设，开展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工作，探索开展质量监测预警。支持专业机构做好本科专业认证。发布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和学科评估结果，对评估结果较差的单位予以督导。研制高校评估归口管理办法，减轻高校负担。开展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和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加大高校评估整改督导复查力度。探索建设教育督导信息化平台。组织北京、上海、江苏、浙江做好PISA2022正式测试。

31. 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健康发展。持续深化民办教育分类管理改革，发挥民办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完善民办学校分类扶持、分类管理的政策举措，指导各地加快出台配套政策。积极稳慎推进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加快优化义务教育结构，确保义务教育学位主要由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提供。研制民办学校举办者变更管理办法，维护教育公益属性，研制加强对民办学校全方位督导的指导文件，引导民办教育有序健康高质量发展。

32. 推进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举办中外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会议，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高质量发展，加强同东盟职业教育、学历互认等合作，建立中国—东盟教育高官磋商机制，办好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实施“未来非洲—中非职业教育合作计划”，举办国际性职业教育大会，主办金砖国家教育部长会议，建立金砖国家职业教育联盟和举办职业教育技能大赛，推进“鲁班工坊”建设。加强对欧高层次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做实做细与俄乌等国留学生交流，深化国际产学研用合作，开展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内地与港澳地区合作办

学机构培养模式改革试点。深化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出国留学人员行前培训工作机制。打造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留学教育，改革中国政府奖学金招生培养机制，推进来华留学生国情教育教材和课程建设。发布实施《外籍教师聘任和管理办法（试行）》，启用外籍教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和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履行教育管治主体责任，支持并推动内地优质基础教育资源赴香港举办内地课程学校，探索海峡两岸教育融合发展，巩固内地（大陆）与港澳台教育交流平台，完善港澳台学生培养管理工作。推进海外中国学校试点建设。深化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战略合作，推进上海合作组织框架下教育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持续做好国际组织人才推送工作，探索开展围绕开放科学的国际合作，继续办好国际人工智能与教育会议、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一带一路”青年创意与遗产论坛等。

六、把教师作为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33. 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持续推进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建设专项工作。落实《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选树宣传教师典型，持续做好师德教育。做好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总结推广，完成第二批创建。推进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开展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情况专项检查，严肃查处师德师风案件，通报师德违规典型案例，严格落实师德师风问题“黑名单”制度，探索建立师德违规案例指导制度。

34. 全面夯实教师发展之基。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重点建设一批国家师范教育基地、国家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验区，实施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实施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优化部属师范大学师范生公费教育政策。实施中小学教师发展协同提质计划。统筹师范生培养和教师在职培训内容，加强对课程教材方面的培养和培训力度。加快完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设立国家级示范培训项目。鼓励高水平综合性大学举办教师教育。

35. 完善教师管理与待遇保障。完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政策。推动各地加强中小学教职工编制保障。研究完善中小学岗位设置管理办法，提高中小学中级、高级岗位结构比例。加强工资待遇保障，提高教龄津贴标准，落实好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逐步提高乡村教师待遇，支持艰苦边远地区改善乡村教师周转宿舍。深化义

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有序推进教师交流轮岗。推进中小学教师减负工作，严控进校园事项，督促各地落实已经出台的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继续实施“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奖励计划”。开展2022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审。

（摘编自2022年02月0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怀进鹏部长在第十三届国际高等教育大会部长论坛上作视频致辞

2022年2月7日至11日，由古巴高等教育部主办的第十三届国际高等教育大会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在古巴哈瓦那举行。当地时间9日上午，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大会部长论坛上作视频致辞。

怀进鹏表示，当今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时代之变和世纪疫情相互叠加，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面对新时代新挑战新机遇，中国政府始终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高等教育，坚持以规律为遵循办好高等教育，坚持以开放为路径参与全球高等教育治理，努力构建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

怀进鹏指出，新冠肺炎疫情深刻重塑了高等教育形态，加速了大学变革进程，大学将在解决人类面临的共同难题中肩负起更大的责任。中方鼓励各国高校携手发挥创新和智慧优势，和衷共济，互学互鉴，共商共享，努力将大学构筑成有效聚集优秀人才的科研创新高地，为实现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目标发挥更大作用，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提供更多智力支撑。

本届大会以“大学与创新：为了可持续与包容性发展”为主题，探讨高等教育如何为实现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议程目标发挥作用。古巴、墨西哥、委内瑞拉、西班牙、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冈比亚等国的教育部门负责人出席论坛。

（摘编自2022年02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教育部公布2021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新增和撤销本科专业名单

近日，教育部公布了2021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新增1961个专业点、撤销804个专业点，31种新专业列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

录》。

教育部在本科专业设置调整工作中，支持高校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区域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需要，设置符合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的专业；引导高校用好学科交叉融合的“催化剂”，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增设文理、理工、医工等交叉融合的新专业。

为确保专业设置质量，教育部要求，高校增设专业应满足《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基本要求。同时，加强了线上评议环节，组织4300余名专家审读专业申报材料，对人才培养方案、师资队伍、教学条件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高校根据评议意见，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加强师资配备，改进教学和实习实践条件等。

经申报、公示、审核等程序，教育部对各地各高校申请备案的专业予以备案，并根据高等学校专业设置与教学指导委员会评议结果，确定了同意设置的国家控制布点专业和尚未列入专业目录的新专业名单。

据了解，2012年以来，教育部聚焦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变化，支持全国高校增设了1.7万个本科专业点，撤销和停招了近1万个专业点，推动高等教育专业结构不断优化。

（摘编自2022年02月2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网站）

【高教视点】

瞿振元：稳中求进，锐意创新，深入推动“双一流”高质量建设

2021年12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强调要突出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的导向，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这标志着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实质性启动。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为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指明前进方向，意义非同一般，作用非同寻常，是新一轮“双一流”建设的基本遵循。

2015年8月启幕的“双一流”建设，既是“211工程”“985工程”的平稳延续，更是新时代对高等教育发展的战略部署和政策创新，是党之大计、国之大政。“双一流”建设是教育强国建设的标志工程，是支撑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建设的关键工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全局的顶梁大柱。认清这个战略定位，锚定2030年更多的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和2035年建成教育强国、人才强国的战略目标，始终保持战略定力，至关重要。对承担“双一流”建设任务的高校来说，这既是学校的实力和荣光，更是学校的责任和使命。

“双一流”建设实施以来，按照“以一流为目标、以学科为基础、以绩效为杠杆、以改革为动力”的建设原则，各项工作有力推进，改革发展成效明显。在首轮“双一流”建设的总结和成效评价中，专家们普遍感到：经过不到五年的建设，各方面的发展都显著超越历史同期，国际可比指标的进步都显著快于其他国家，呈现出强劲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在探索发展中大国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道路上开启了新的历史征程。

毋庸讳言，“双一流”建设工作也不尽善尽美，存在着高层次创新人才供给能力不足、科研创新能力不足、服务国家需求能力不足、资源配置需要优化等问题。但是，国内外相当普遍的看法是：中国在过去的几年内，教育和科研体系的发展是令人尊敬的；中国有希望成为教育强国、成为重要学术来源国。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如何深入推进“双一流”高质量建设？要锚定目标，保持定力，在已有成绩和宝贵经验的基础上“稳中求进”：“稳”在坚持正确方向，坚持立德树人，坚持特色一流，坚持服务国家，坚持持续投入；“进”在直面问题挑战，聚焦难点、突出重点、找准突破点，勇于改革创新，努力做到“九个更

加”：

——**党的全面领导更加坚强**。党是“双一流”建设的领导力量，要加强党对“双一流”建设的全面领导，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治理体系，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双一流”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特别要把握学校发展和学科建设定位，抓好队伍建设、学校和学科文化建设，把好方向关、政治关、质量关，建设好协调推进的体制机制，汇聚起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的巨大力量。

——**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更加完善**。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当然是“双一流”建设的根本任务。人才培养是“双一流”建设的核心点。建设高校要在高质量本科教育和卓越研究生教育上下功夫，建成“以本为基、以研为峰”的全面的、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推进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和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特别要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基础学科人才以及面向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储能技术等关键领域急需高层次人才的培养，造就更具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后备军，形成自立自强、世界一流的人才方阵。

——**学科布局更加优化**。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学科，体现着国家对相关学科水平的认可，更是对相应学科冲击世界一流的美好期待。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的布局结构，体现着满足国家发展多样化需求的状况。这种结构应该是动态变化的，建设学科是能进能出的。既有应当长期稳定支持的基础学科，也有成效显著、剑指一流的优秀学科，还有适应需要的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但也必须淘汰相形见绌的学科，以学科动态优化提升“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效能，更好满足国家需要、适应科技进步大潮。学校的学科布局体现学校的面貌，要避免求全和趋同，体现特色和优势，形成充满活力的学科生态。

——**科研创新能力更加强大**。强化大学创新体系建设，瞄准国家高精尖缺领域、针对战略新兴产业、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以及治国理政新领域新方向，承接重大课题，产出重大成果，以贡献证明实力。持之以恒加强基础研究，推动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相互促进，力争在原始创新上取得令人瞩目的突破，体现大学在基础研究方面的特殊优势。注重重大科研平台、高水平科研设施、重要创新基地建设，构建汇聚多方力量、协同攻关的有效机制，培育科研创新的文化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逐步形成若干创新策源地。

——**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更加显著**。要以建设支撑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

为目标，统筹国内外人才资源，做好“引育留用”大文章。坚持师德与师能齐抓共进，引导全体教师不断提高教师思想道德和育人水平。特别要重视青年人才培养和遴选，用好博士后流动站机制，支持青年人才挑头担纲，促进青年人才脱颖而出。注重创新团队建设，促进教学、科研的组织方式与教育教学改革、科研范式变化相适应，以科教结合协同育人，保障人才培养能力和科研创新能力的共同提升。

——**服务区域和行业发展更加有力。**“双一流”建设高校要融入区域和行业创新体系之中，加强科研成果转化，促进教育、人才、创新与产业有机衔接，以更加突出的贡献争取地方和行业更大支持。区域和行业特征突出的建设高校，要面向区域和行业重大需求强化特色学科建设，以更加强大的实力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发展；学校服务区域和行业发展的成效将作为建设成效评价的重要内容。“双一流”建设高校还要发挥对地方高水平大学和优势特色学科的引领作用，东部发达地区的建设高校要通过对口支援、结对帮扶等方式支持西部高校建设，西部建设高校要充分利用共建机制加快学科提升速度，推动形成“点线面结合、东中西呼应”的区域高等教育发展新格局。

——**对外开放合作水平更加提高。**不管国际局势如何复杂多变，都要坚持全人类共同价值，面向世界开放合作。要注重提升国际交流合作的水平和质量，建设与世界高水平大学平等交流机制，在开放的环境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在平等的交流中提升教育国际竞争力。有条件的高校可牵头发起国际学术组织、举办高水平常设性学术论坛、创办高水平有影响的学术期刊，推进国际学术交流与繁荣。特别是面向人类生存发展共同问题，主动设计和牵头、联合国际力量，开展协同攻关研究，促进人类文明进步，增进人类共同福祉。

——**高校主体作用更加激发。**“双一流”建设的责任主体是高校。通过评价机制、管理体制的改革，进一步激发建设高校的主体作用。探索分类建设、分类放权、分类评价的机制，促进高校自主特色发展。若干瞄准世界一流前列的高水平大学，将全面自主建设，探索办学新模式；一批综合优势强、特色鲜明的高校也将扩大学科建设自主权。通过深化权责匹配的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激发高校创建世界一流的主动性和创造性。

——**经费投入机制更加多元。**加大建设高校的条件保障力度，是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的必要条件。建立中央财政持续稳定支持、地方政府增加配套支持、高校主动争取社会支持的综合保障机制，提高“双一流”建设的保障力度，增强学校

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创新经费管理，对建设高校和学科实行差异化财政资金支持，扩大建设高校经费使用自主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设高校要深化与政府、社会的联系与合作，增强吸纳社会资金的能力。

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绝不是一朝一夕、一蹴而就的事，而是要经过长期努力、艰苦奋斗才能实现的事；即使某个方面一时领先，但要保持局部领先、进而全面领先，跻身世界一流大学前列，并且形成国家一流大学体系，更是需要锲而不舍的奋斗。只要我们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遵循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创新等教育发展内在规律，深化改革、静心建设，我们的追求一定能够实现！

（转载自教育部政务新媒体“微言教育”微信公众号）

史静寰：完善分类建设评价，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近日，由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标志着“双一流”建设正式进入新一轮周期。

“双一流”建设在中国高等教育发展，乃至国家现代化进程的战略版图上位置十分重要：它不仅是延续多年、为提升我国顶尖大学水平和国际竞争力而实施的、极具中国特色的国家重点建设政策的有效延续，也是中国社会发展进入新时代以后，政府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加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业而采取的重要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1年12月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用“深入推进”，言简意赅地对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工作进行定位，同时强调新一周期的建设方向：突出培养一流人才、服务国家战略需求、争创世界一流；明确建设路径：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理解《若干意见》的政策内涵，笔者对完善分类建设评价问题，提出如下思考：

首先，要从国家高质量发展的全局来理解分类建设评价问题

谈及国家发展全局，2017年党的十九大已明确提出“高质量发展”目标，2021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

标纲要》提出新发展阶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并专章论述“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规划目标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明确任务。如此说来，“双一流”建设在国家发展全局中，不仅要使一批高水平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或前列，还要带动高等教育体系，乃至整个国家的高质量发展。这是极具挑战性，需要长期努力探索的工作。习近平总书记2021年4月在视察清华大学时指出，追求一流是一个永无止境、不断超越的过程，要明确方向、突出重点。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的方向和重点既包括培养一流人才方阵，构建一流大学体系，提升原始创新能力等目标层面的问题，也包括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坚持开放合作，统筹推进、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等路径方面的问题。这说明新一轮建设周期的“深入推进”是全方位的，是支撑国家高质量发展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工程。

中国拥有世界上最多数量的人口和最大规模的高教体系，同时还存在高质量教育需求与供给之间不平衡的明显问题。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将“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作为新时代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也作为政府制定、执行和评价任何一项教育改革政策必须正视的基础和不可忽视的约束性条件。

“双一流”建设作为党中央、国务院重点设计和统筹实施的一项重大非均衡发展战略，在起始阶段就确立了“总量控制、开放竞争、动态调整”的建设思路。在遴选原则上既坚持扶优扶强，也兼顾扶需扶特；既考虑国家发展的重大战略需求，也重视区域及行业建设的特殊需要，实行分类建设。进入首轮建设的140所“双一流”建设高校覆盖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12个学科门类，占普通本科高校的11%。新一周期建设高校和学科数虽略有增加，仍然是中国庞大高校和学科体系中的一小部分。它们数量虽少却充满丰富性、多样性和内在生长性，以及对整个高等教育体系深化改革发展的引领性。对“双一流”院校和学科实施分层分类建设评价，鼓励和引导不同类型建设院校和学科合理定位，凝练特色，在各自领域争创一流，不仅是为这些院校和学科自身发展考虑，也出自全面深化高教体系改革的任任务，特别是支撑国家发展全局的战略目标需要。

第二，要从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整体来定位分类建设评价

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等概念并非教育研究所首创，但将提高质量与内涵式发展放在一起使用却和高等教育密切联系。从政府文件来看，2010年出台的《国家教育中长期发展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明确将提高质量作为高等教育发展的目标，并将

“关注”内涵式发展作为重要路径，此后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分别用“推动”和“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来表述，不仅强化了内涵式发展的重要性，而且使高等教育的发展目标和路径融为一体。在教育研究领域，研究者对“双一流”建设的内涵和目标定位一直存在“多元一流”和“世界一流”的不同说法，教育部领导表态首轮“双一流”建设是“培育国家队第一方阵”后，有关多元一流与世界一流的争论有所缓解，大家更愿意将其看作是建设阶段的重点不同，而非建设目标上的差异。

当前，将“双一流”建设纳入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整体框架已成为政府与学界的共识性任务。中央鼓励各地从国家战略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出发，形成推进区域内高等教育一体化发展的规划方案。地方政府将“双一流”建设融入区域协同创新体系，使其成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力引擎。很多省份推出本省高水平大学和学科建设计划，打造“双一流”建设的“省级队第一方阵”。一些行业类高水平大学也纷纷抱团取暖，组成行业类院校建设联盟，培育“双一流”建设的“行业院校队第一方阵”。这种由行政归属和发展水平而形成的院校分层分类在现阶段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但从更长远和更本质的意义上，院校分类不同于分层，不能仅靠行政力量与手段，要尊重教育规律，注重学科特色。近期教育部发布的一系列相关文件都要求强化学科重点建设，按照基础研究、工程技术、人文社会科学人才培养的不同规律和需求标准，完善多元评价体系和常态化监测系统，逐步淡化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身份色彩。接下去，如何通过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全面加强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来完善高等教育的分类建设评价体系，全面促进并提升中国高等教育的体系性、系统性和综合性发展水平，是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深层要义。

《若干意见》强调要继续优化“双一流”建设的动态调整机制，引导高校着眼长远发展，聚焦内涵建设。对建设基础好，办学质量高、服务需求优势突出的高校和学科，列入建设范围，对发展水平不高，建设成效不佳的高校和学科，减少支持力度直至调出建设范围，对建设成效显著的高校探索实行后奖补政策。这种以竞争为机制，强调建设成效的灵活调整政策，对建设高校肯定具有鞭策和引导作用，但也提醒我们要更加关注、监测和控制可能出现的高校过于看重竞争而产生的短期效应。

第三，要从高校自主特色发展模式创新来实施分类建设评价

高校是“双一流”建设的主体，这一原则在2018年三部委联合颁布的《关于高等学校加快““双一流””建设的指导意见》中具体表述为：明确并落实高校在“双一流”建设中的主体责任，增强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还特别强调要“增强高校改革创新自觉性”。《若干意见》除继续强调淡化身份色彩，强特色，创一流外，列专条为建设院校“探索自主发展新模式”打开空间。如第22条规定：依据国家需求分类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优化以学科为基础的建设模式，但不拘泥于一级学科，允许部分高校按领域和方向开展学科建设。文件寥寥数语所表达的意思极为重大，不但为部分高校突破学科壁垒，更加自主、更为灵活、更有特色地建设学科打开通道，而且在更基础、更内在的层面，为高校突破传统发展模式、创新知识生产和组织形式，探索更加适合高校发展的自主创新之路奠定了基础。文件提到的对不同类型建设高校的不同支持政策，如选择若干高水平大学，全面赋予自主设立建设学科、自主决定评价周期等权限，鼓励探索办学新模式；对于区域特征突出的建设高校，支持面向区域重大需求强化学科建设等，都表现出在更广泛的领域内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进高等教育治理体系创新的努力。

总之，分类建设评价对于“双一流”建设而言决非只是技术层面的改变，而是涉及建设理念、建设目标和路径、直接影响建设过程的综合性改革。我们要充分认识这一改革的重要性、必要性和艰巨性，在新一轮建设周期内，认真探索并形成具有中国特色、有效助力“双一流”建设的分类建设评价体系。

（转载自教育部政务新媒体“微言教育”微信公众号）

【高校动态】

吉首大学：构建“三全育人”理念下思政教育新格局

吉首大学创办于1958年，是湖南省“双一流”建设高校、国家民族事务部门与湖南省政府部门共建高校、武陵山片区仅有的综合性大学。学校自2003年获批开展研究生教育以来，逐步构建“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出一大批硕士、博士研究生人才。

回应时代关切，提出思想政治教育的新思路

当前，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与发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有力的高层次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撑成为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的当务之急。坚持“三全育人”的指引，构建有效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新模式成为必然选择。

近年来，吉首大学结合自身实际，回应时代关切，逐步构建了“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并取得了丰硕成果。

何谓“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具体而言，就是做到“3大聚焦”和“4个贯通”。

“3大聚焦”指的是通过聚焦思政教育管理制度建设、聚焦思政平台建设、聚焦思政精品项目建设三大领域，构建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服务、资助、组织“十大育人”体系，破解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建成内容完善、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4个贯通”指的是通过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在研究生人才培养和思想政治教育方面的内在联系，打通“三全育人”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最后一公里，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结合办学实际，开创思想政治教育的新格局

聚焦思政教育管理制度建设、聚焦思政平台建设、聚焦思政精品项目建设，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构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新格局，需要从4个方面入手。

一是着力“强基”，优化内部治理体系。制度建设上，学校出台了《吉首大学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在管理队伍建设上，学校健全了校、院两级研究生教育管理体系，设置专兼结合的研究生辅导员，加强管理人员

的培训。

二是着力“聚焦”，建强建齐“十大育人”体系。学校强化课程育人、科研育人、管理服务育人，制定完善相关制度，构建以育人为导向的教师荣誉体系。针对研究生思政教育实行校、院两级管理，由研究生工作部负责整体规划和方向指导，各二级培养单位党委（总支）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具体工作，分别围绕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服务、资助、组织“十大育人”体系开展工作。

三是着力“联动”，打造协同育人平台。在推进育人主体与载体联动方面，以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导师思政工作室建设为牵引打造育人平台。在线上线下联动方面，借助网络平台进行多场学术活动。在校内外联动方面，依托学校各教学和科研平台，为研究生学术训练提供支持。

四是着力“示范”，打造特色鲜明的育人项目精品。在课程建设上，学校加强课程思政建设，贯通学科、教学、教材体系，完善课程设计、教学内容的审批机制，优化课程体系，加强教材建设，创新教学方式，突出创新能力培养。在校园文化育人上，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校园文化，让良好的校园文化对研究生的理想信念、价值取向和行为规范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

满足社会需求，培育德才兼备的高层次人才

“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的构建，系统性解决了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存在的问题，培养了一大批德才兼备的“吃得苦、干得好、成长快、后劲足”的高层次创新型人才，涌现出何海龙、殷沙漫、石静咏诗、吴合显等一大批优秀学生典型代表。

硕士研究生欧阳仕粮、何海龙以共同第一作者身份在国际著名期刊《应用物理学杂志》上发表封面论文，何海龙被推荐到武汉大学攻读博士学位。读博期间，何海龙在《自然》杂志上发表论文，并入选武汉大学2018年度“十大珞珈风云学子”。

硕士研究生殷沙漫在吉首大学长期坚持投身教育扶贫公益事业，走进20余所小学进行支教和帮扶，成为一盏闪烁在山区留守儿童心中的“湘西支教小橘灯”，并入选了“中国好人榜”。

硕士研究生石静咏诗与在意外事故中失去双眼和双手的父亲相依为命。为了支付父亲的医药费，她不仅周末在外给小朋友上书法课，平时只要一有时间就在校外

做兼职，晚上还要常常熬夜温习功课，每周两次早早起来陪父亲去医院检查身体，尽量抽出时间回家陪伴在父亲身边……成为师生的好榜样。

博士研究生吴合显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发表了3篇CSSCI论文、2篇SSCI论文。他申报的“少数民族地区绿色发展与生态维护和谐推进研究”课题获2016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毕业后，其留在学校投身生态人类学等方面的教学和研究工作。

取得显著成效，为践行“三全育人”积累经验

吉首大学构建“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的实践，体现了高等教育立德树人的内在要求，顺应了新时代研究生培养的发展趋势，契合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发展规律，进一步凝练了“三全育人”人才培养理论内涵，提升了“三全育人”的理论高度。

吉首大学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取得了显著成效。2011年，学校申报的“打造品牌学术活动 构建研究生优良学风”荣获湖南省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二等奖、全国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优秀奖。2018年至2020年，学校连续3年获评湖南省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与实践先进集体。

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模式得到兄弟院校的高度认可。兄弟院校高度肯定了吉首大学构建的“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部分兄弟院校还将该模式运用到研究生培养中，并取得较好的成效。

构建“三全育人”理念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3+4”新格局，将“三全育人”理念具体化，是立德树人目标下吉首大学对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探索。该实践丰富了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具体内容，为“三全育人”理念的实践积累了宝贵经验，也为其他地方高校培养高素质研究生提供了有益经验。

（转载自2022年02月15日《中国教育报》）

长沙学院：“五个精准”提升思政课教学实效

在第二届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中，长沙学院获得2项一等奖和1项二等奖的佳绩。优异成绩的取得不仅是3位获奖教师个人刻苦磨炼的结果，也是长沙学院思政课建设成效的体现。党的十八大以来，学校坚持以“五个精准”整体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形成了“五位一体”精准教学模式，实现了思政课教学从

“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循序渐进，进一步提升了思政课教学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精准分析：把握学生思想动态与学习需求

坚持把精准的学情分析作为推动思政课教学改革、提升思政课教学实效的前提和基础。

一是组织开展大规模的校本学情调查，通过大规模的问卷调查和数据分析，把握学生的学习需求和思想动态。充分运用大数据技术手段对学生的课程观、学习需求、课堂体验、学习方式、学习收获等展开全方位的数据调研。二是召开各专业学生座谈会，通过“辣椒园”和“头脑风暴”的方式，深入掌握和分析当代大学生思想道德的总体特征和群体差异。三是一批资深思政课教师坚持通过开展课前座谈调查、课后交流讨论等形式，深入了解学生的思想困惑和心理诉求。四是一批青年博士通过担任不同专业班级班主任走入学生中间，深入了解学生的思想实际。近年来，长沙学院在思政课学情分析研究方面获教育部门人文社科课题立项2项，调研报告获得湖南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研究成果二等奖1项。

精准供给：构建立体化、多元化的教学内容体系

为提高针对性和实效性，从学生获得感的需求侧出发，通过不断优化课程设置、创新教学内容体系，实现由“粗放供给”到“精准供给”和“特色供给”的转变。

一是构建“5+2+3”立体化思政课课程体系。针对“95后”“00后”大学生差异化、多样化的学习需求，以及结合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要求，在开设5门思政课必修课程的基础上，开设了2门选择性必修课程“追寻湖湘红色历史印记”“学会学习”，开设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星火燎原”“乡村振兴战略专题讲座”等3门思政类选修课程。其中，1门课程入选国家精品视频公开课，6门课程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校省级一流本科课程，1门课程被立项为湖南省普通高校思政课“金课”，3门课程教学改革成效入选湖南省高校“十大”育人示范案例。

二是形成了适应满足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和期待的教学内容体系。通过盘活教材“存量”、优化教学“增量”，凝练教学内容。一方面，注重加强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成果的研究阐释，把科研成果转化为课程资源，增强教学内容的思想性与时代性。近3年来，围绕“人类命运共同体”“人工智能伦理道德”等重大理论问题，成功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和教育部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10多项，形成了科研支撑

教学的良好局面。另一方面，以社会热点问题为切入点，开展专题教学，回应学生关切，解答思想困惑。如将“人工智能会让你失业吗？”“为什么多家互联网企业被处罚？”等社会热点问题带入课堂，让学生在问题的探讨和追问中，提升理论认知与价值认同。

三是打造了“移动”思政课五彩课堂。推动思政课实践教学与专业实习、社会实践深度融合，打造“移动”思政课之“五彩课堂”，即红色课堂（红色文化保护传承主题实践）、绿色课堂（生态文明建设主题实践）、金色课堂（乡村振兴主题实践）、蓝色课堂（网络文化发展主题实践）、青色课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实践），得到人民网、新湖南、红网等媒体关注报道。

精准施策：探索多样化的教学方式和方法

综合运用多种教学方法，有针对性地开展教学，满足学生不同学习阶段、不同学习习惯、不同学习层次的学习需求，不让一个学生掉队。一是线上大规模自主学习。针对移动互联网时代大学生便捷性、个性化的学习需要，建设在线教学资源，引导学生进行线上自主学习。二是线下中小班研学讨论。线下课堂以智慧教室、研讨教室为媒介，根据在线学习的情况和问题，针对不同专业开展分众式教学，组织中小班研讨教学。三是分小组研究性学习拓展。根据学生兴趣、特长等组建5人左右的思政课研究性学习小组，围绕课堂教学内容和教学任务开展社会调查、研究性学习，深化和拓展课堂理论知识。四是对每个人进行个别指导与精准帮扶。联合学校相关部门对思政课“学困生”进行精准帮扶和个别指导，做到“不让一个学生掉队”。

精准评价：实现统一考核与个性化评价相统一

自2014年开始，积极推进思政课信息化考核改革，提升思政课教学评价的客观性、科学性和针对性。

一是强化过程性评价和个性化评价。利用超星一平三端，全方位、多角度采集包括在线学习、课堂表现、社会实践等内容在内的学生课程学习过程化数据，全过程记录、考查每一名学生平时的表现和学习状况，建立学习监督机制、学习反馈机制和成绩预警机制等。

二是探索期末统一考核的多元评价模式。期末统一考核根据课程类型进行分类评价。考试课程：根据学生实际自主建设试题库，既考查知识掌握程度，又考查运用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利用信息化平台组织期末统一考试。考查课程：探

索以社会调查报告、研究性学习报告、微电影、微视频等方式认定成绩和学分。

考核改革实施以来，连续8年“0差错”“0舞弊”“0违纪”，良好的考风促进了教风和学风建设，考核改革经验在省内外多所院校得到推广。

精准对接：构建“大思政”育人工作格局

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建立校内校外联动机制，构建“大思政”育人工作新格局，打造思政育人共同体。

一是探索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的协同路径。开展几位思政课教师对接一个学院、一位教师对接一个专业等结对子活动，邀请专业课教师参与思政课建设，打造思政课教师+专业课教师的“双师”课堂。二是加强学校各思政工作部门的联动协调。联合校宣传部、校团委开展校园主题文化活动；联合学工处、教务处及各院系学生工作者，共同对学生在校期间的道德行为进行记录和评定；联合学校关工委，开展“四讲四立”活动与“朋辈帮扶”活动等。三是“部校共建马院”为契机深化校地合作。以长沙市宣传部门与学校共建马克思主义学院为契机，推进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开展大中小学手拉手集体备课活动，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等，深化校地合作。

经过近10年的探索与实践，“五位一体”精准教学模式的推进，为长沙学院打造了一批思政课教学名师，建设了一批思政课“金课”，形成了一批理论研究成果，培育了一批育人精品项目，产生了良好的育人成效和社会影响。

（转载自2022年02月09日《中国教育报》）